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 寻访北碚红色印记



郭沫若

1938年12月，郭沫若来到重庆，担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第三厅厅长（1940年9月改任文化工作委员会主任），他利用这一合法身份，在周恩来的直接领导下，拿起抗战文化的大旗，领导和团结陪都文化界人士坚持进行卓有成效的抗日宣传工作，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特别是1941年“皖南事变”后，在第二次反共高潮的险恶环境中，郭沫若连续创作了《屈原》《棠棣之花》《虎符》《高渐离》《孔雀胆》等历史话剧，借古讽今，深刻地揭露了国民党顽固派的卖国投降行径，激励了广大人民团结抗日的斗志，被周恩来誉为“反旧礼教旧社会战斗的旗手，保卫祖国战斗中的号角，反法西斯战斗中的先锋”。

抗日战争中，郭沫若与北碚实验区区长卢子英结为挚友，成为北碚的常客。

他们的初次相遇是在1923年的上海，当时只是一面之交。1939年秋，郭沫若首次来到北碚，卢子英设豆花宴款待，并请他为全区职教员作抗战形势报告。第二天，卢子英陪同郭沫若参观北温泉公园。此后，郭沫若就经常来北碚，每次都必看望卢子英。卢子英到重庆办事，也必拜会郭沫若。常来常往，两人成为了莫逆之交。郭沫若在北碚期间亦留下许多宝贵诗篇，如在缙云寺的留言册内就写有：

无边法海本汪洋，贝叶群经灿烂装；  
警报忽传成底事，顿教白日暗无光。

诗后题记为：“（民国）二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偕法国总领事杨克维夫妇、用之及鹤龄夫妇来游。见此册前有寿昌题诗记遇警报。正拟用其原韵和之，铿声忽传，继而有飞机声，又有轰炸声甚近，盖炸北碚也。日光忽为暗淡。”

1941年“皖南事变”后，中共中央南方局决定扩大《新华日报》的发行面，在北碚设立发行站。郭沫若给卢子英写了一封信，由《新华日报》社长潘梓年派营业部主任于刚专程送到北碚。卢子英接信后，立即交北碚实验区建设科办理。很快，北碚就建立了发行站，日售报纸达2000多份，复盖川东川北大部地区。

1942年4月初，郭沫若与阳翰笙、夏衍到复旦大学讲学，在卢子英家中遇到冯玉祥将军，大家相约去华蓥山游览。卢子英对郭沫若说：“峨眉天下秀，华蓥天下雄，游了华蓥，一定可以大畅文思。”郭沫若则说：“我是生长在峨眉山下的人，连那天下第一秀山都不曾去过，华蓥也怪不得我对它的疏远。”

同年4月27日，卢子英打电话给阳翰笙，约他与郭沫若同游华蓥山，同时，希望中华剧艺社能在北碚公演《屈原》及《天国春秋》。5月31日，卢子英亲往天官府接郭沫若，当天下午，两人到了化龙桥红岩村的卢作孚寓所，次日清晨乘民昌轮到北碚。途中，卢子英发现两个特务耀武扬威，不可一世，便对郭沫若说：“船上未必还有大人物？”郭沫若用手指着自己说：“鄙人！鄙人！”卢子英明白了，原来，这些特务是监视郭沫若的。下船后，卢子英将郭沫若带到了北碚管理局，帮郭沫若摆脱了特务的监视。谁知祸事却转移到了正在上演《天国春秋》的剧场。当晚，刚演完第一幕，就有人殴辱中华剧艺社负责人应云卫，并将其抓进了宪兵队。幸好阳翰笙亦赴约来到了北碚，当时正在剧场，他一边主持现场工作，让大家继续演出，一边找到卢子英，希望立即派

人与宪兵队交涉，不到1个小时，应云卫便安然回到了剧场。

这次，冯玉祥因故不能前来，未能上华蓥，阳翰笙也因剧场事务分不开身，只由卢子英陪同郭沫若游览了钓鱼城。

郭沫若的大型历史剧《屈原》定于6月下旬在北碚公演，为保证公演的顺利进行，卢子英调动了大批士兵和工人，修整了民众会场，旅馆、食店、大街小巷均粉刷一新。国民党中央图书杂志审查委员会得讯后当即派特务找到北碚民教馆馆长刘忠义，提出不准《屈原》公演。刘忠义推脱说：“这是管理局安排的，我无权取消。”把特务顶了回去。为防止特务在演出时捣乱，卢子英安排了大量军警维持秩序，同时，演出时，刘忠义就坐在戏台前的一把藤椅上，严防特务搞破坏。《屈原》在北碚顺利连演五天，剧场爆满，盛况空前。

1945年5月底，苏联科学院邀请郭沫若参加成立纪念大会，会期为6月16日至28日，蒋介石却不拨经费。会期临近，时间紧迫，郭沫若借债无门，只好向卢子英求援。卢子英得知郭沫若要去苏联考察，急需路费，便动用文化基金会的资金，通过北碚银行经理伍玉璋换了一万美元的支票，并派管理局办事员唐德禄专程送往郭沫若家，解了郭沫若的燃眉之急。郭沫若从苏联回国后，将剩余的四五千美金全部还给了卢子英。

郭沫若对北碚有着深厚的感情。1960年，郭沫若再次来到北碚，在游览了缙云山和北温泉后，写诗赞曰：

微惜黄梅晚，红梅正发花。  
嘉陵流翡翠，铜殿窜龙蛇。  
猛虎闻声尽，飞蛾待护加。  
温汤鱼意乐，罗汉有新家。  
郭沫若的两诗双照，让北碚新旧社会的对比跃然纸上。



郭沫若话剧《屈原》剧照。（资料图）

## 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民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关于2020年北碚区本级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和使用情况的公告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向社会发布本级彩票公益金筹集使用情况公告工作的通知》（渝财综〔2015〕76号）有关规定，现将我区2020年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和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 一、彩票公益金分成情况

2020年，全区彩票公益金区级分成收入994万元。其中：福利彩票公益金669万元，体育彩票公益金325万元。

### 二、彩票公益金分配情况

（一）区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分配情况  
2020年福利彩票公益金分配794万元（2019年福利彩票公益金区级分成收入）。

（二）区级体育彩票公益金分配情况  
2020年体育彩票公益金分配325万元（2020年体育彩票公益金区级分成收入）。

### 三、彩票公益金分成使用情况

（一）用于社会福利事业822.85万元（含上年结余）。按照“扶老、助残、救孤、济困、赈灾”的宗旨用于老年人、残疾人、孤儿、有特殊困难等特殊群体的社会福利设施建设、社会救助等67个社会公益项目。

1. 社会福利项目20个，资助金额566.61万元。

（1）歇马街道歇马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配置）6万元；

（2）澄江镇上马台村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配置）20万元；

（3）东阳街道黄桷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配置）20万元；

（4）施家梁镇施家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配置）20万元；

（5）金刀峡镇偏岩社区养老服务站改扩建（含设施设备购置）0.85万元；

（6）静观镇兴城社区养老服务站建设20万元；

（7）静观镇静观敬老院建设补助（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配置）40万元；

（8）三圣镇石坝敬老院建设补助（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配置）25.82万元；

（9）柳荫镇敬老院建设补助（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

配置）5.32万元；

（10）街镇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第三方验收3.70万元；

（11）北碚区社会养老机构运营补助40.78万元；

（12）北碚区第一社会福利院建设补助（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配置）61.82万元；

（13）北碚区第二社会福利院供电改造45.50万元；

（14）北碚区第二社会福利院重点福利人群生活保障资助96.19万元；

（15）居家养老全覆盖社区互助点5万元；

（16）养老业务培训费0.10万元；

（17）儿童业务培训费0.90万元；

（18）建设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城南点31.25万元；

（19）老博会展览14.28万元；

（20）重庆市北碚区贫困家庭失能人员集中照护中心建设109.10万元。

2.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目47个，资助金额256.24万元。

（1）天府镇代家村便民服务中心建设（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配置）7.42万元；

（2）天府镇五新村便民服务中心建设（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配置）15万元；

（3）金刀峡镇胜天湖村便民服务中心建设（含改建、维修和设施设备配置）15万元；

（4）北温泉街道云清路社区拆分后新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建设26万元；

（5）水土街道和欣家园社区儿童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6）水土街道万寿社区企业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7）水土街道和润家园社区老年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8）水土街道陵江社区老年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9）水土街道和欣家园社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2万元；

（10）三圣镇春柳村农村扶贫社会工作服务项目0.75万元；

（11）三圣镇石坝敬老院养老社工项目6万元；

（12）龙凤桥街道燎原社区老年人（老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8.98万元；

（13）童家溪镇建设村精神卫生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社会工作项目）9万元；

（14）静观镇花园村留守儿童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15）静观镇集真村青少年儿童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16）静观镇敬老院养老社工项目6万元；

（17）复兴街道和源社区老年人（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9万元；

（18）复兴街道龙门社区儿童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19）复兴街道泰山社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8万元；

（20）柳荫镇柳荫社区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21）柳荫镇敬老院养老社工项目6万元；

（22）澄江镇滨河社区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23）澄江镇柏林村社会工作服务项目6万元；

（24）澄江镇敬老院养老社工项目6万元；

（25）金刀峡镇偏岩社区社会救助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26）金刀峡镇敬老院养老社工项目6万元；

（27）朝阳街道新房子社区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28）朝阳街道天津路社区老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29）朝阳街道河嘉村社区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30）朝阳街道芦沟桥社区儿童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项目2.79万元；

（31）朝阳街道河嘉村社区老年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6万元；

（32）天府镇天府社区精神障碍社会工作服务项目2.99万元；

（33）施家梁镇施家梁村“幸福施家”微治理村民自治项目6万元；

（34）天生街道社会组织培育与发展服务项目20万元；

（35）北碚区第一社会福利院老年人社会工作项目6万元；

（36）北碚区第二社会福利院老年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社会工作项目）9万元；

（37）救助管理站流浪乞讨人员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

元；

（38）救助站儿童社工项目2.24万元；

（39）婚姻登记处老年婚姻家庭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40）军休中心军休老年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3万元；

（41）童家溪镇苏家湾社区社会工作项目1.53万元；

（42）天生街道西大北社区社会工作项目4万元；

（43）天生街道西南大学北社区社会工作项目1万元；

（44）天生街道奔月路社区社会工作项目5.46万元；

（45）天生街道荷花池社区社会工作项目1.79万元；

（46）东阳街道天府民居社区社会工作项目2万元；

（47）歇马街道华伟社区社会工作项目0.29万元。

（二）用于体育事业822.35万元，其中：上年结余548.40万元，2020年体育彩票公益金区级分成收入273.95万元。

按照《全民健身计划纲要》《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重庆市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要求，体育彩票公益金用于群众体育、竞技体育等8个社会公益项目。

1. 竞技体育项目306.12万元。

（1）青少年体育人才培养113万元；

（2）承接市级体育赛事活动108.20万元；

（3）全国青年运动会奖励经费84.92万元。

2. 群众体育项目271.28万元。

（1）全民健身系列活动266.28万元；

（2）社会指导员培训5万元；

3. 用于运动场所建设等其他社会公益事业项目244.95万元。

（1）全民健身体育设施建设60万元；

（2）体育场馆维护179.95万元；

（3）体育场地统计调查5万元。

（三）当年结余1149万元，其中：福彩1098万元，体彩51万元，与2021年彩票公益金统筹安排使用。2018年福利彩票公益金区级分成结余258万元按照相关规定收回财政统筹使用。

特此公告。

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民政局  
重庆市北碚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2021年6月29日